

##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肖学礼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于2019年11月19日办理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肖学礼	是	1,500,000	10.02%	1.10%	是, 首发前限售股	否	2019-11-19	2020-11-20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出借第三方实体企业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-	1,500,000	10.02%	1.10%		-	-	-	-	-

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方兴先生、肖学礼先生、盛剑明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肖学礼	14,970,367	10.94%	9,750,000	65.13%	7.12%	9,750,000	100%	5,220,367	100%
方兴	26,046,075	19.03%	7,500,000	28.80%	5.48%	7,500,000	100%	18,546,075	100%
盛剑明	14,354,803	10.49%	12,330,000	85.89%	9.01%	12,330,000	100%	2,024,803	100%
合计	55,371,245	40.46%	29,580,000	53.42%	21.61%	29,580,000	100%	25,791,245	100%

注：本次质押股份未用于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(1)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主要用于出借第三方实体企业补充流动资金。

(2)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方兴先生、肖学礼先生、盛剑明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0 万元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9,58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3.4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61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9,878.05 万元。公司控股股东方兴先生、肖学礼先生、盛剑明先生还款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其自筹资金，具有足够的资金偿付能力。

(3) 公司控股股东方兴先生、肖学礼先生、盛剑明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4)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，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(5)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的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，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标的证券等措施，并及时通知公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1月22日